

基金管理人：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基金托管人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：2019年7月16日

§ 1 重要提示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，于2019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、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当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更新。

本报告期为2019年4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。

§ 2 基金产品概况

基金类型：泰康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：泰康安泰回报混合

基金代码：002331

基金运作方式：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：2016年3月21日

报告期截至日期：2017年11月20日

报告期：2017年11月20日

报告期：2017年11月20日